

新中国成立以来历次重大阅兵(1) ◆ 刘怡

1949:筚路蓝缕的开端

参阅部队人数:1.9248万人
受阅方(梯)队数量:28个
受阅技术装备:火炮119门,坦克和装甲车152辆,汽车222辆
受阅飞机数量:17架

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历史上,1949年10月1日的开国大典阅兵式是一个承前启后的节点:尽管继续解放全国领土的任务依然有待完成,但在新中国成立之后,解放军自身的定位必须由大众化的“革命军”向正规化、现代化的“国防军”转型,以更好地完成在和平时期保家卫国、为人民服务的任务。如同毛泽东在1949年3月25日西苑机场检阅式后所言:“今后部队要正规化,要适当注意形式。”而阅兵式正是军队正规化之路上最具标志性的形式之一。

但对近2万名身经百战的受阅将士来说,统一规格的形式却构成了莫大的考验:此前人民军队的三次阅兵由于规模较小,或只有检阅式(受阅部队保持静止,接受行进中的首长检阅)而无分列式(部队在前进状态下接受首长和群众检阅),或在队列、装具上较为随意,难以提供足够的借鉴。为确保新中国第一次阅兵能够顺利进行,华北军区在9月组织受阅部队主官、有阅兵式经验的原国民党军将领和苏联顾问进行讨论,以制订方案。讨论中发现:解放军使用的1943年版《步兵操典》对分列式步姿和步速的规定与苏联红军大不相同,受阅海军官兵则大多在英国接受过英式操典的训练,与陆军又有歧异。为降低训练难度,《阅兵典礼方案》最终确定分列式采用



刚刚过去的大阅兵展示了中国的国力和维护和平的决心。回顾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历次重大阅兵,我们能更清楚地看到中国发展进步的过程,并为祖国的崛起而感到骄傲与自豪。

齐步走的形式,1个海军方队和12个步兵方队按次序通过天安门广场。这也是现代阅兵史上少数几次没有采用正步走的特例之一。

受阅部队在构成上首次实现了海陆空“三位一体”。海军部队由安东海军学校(以起义的“重庆”舰官兵为骨干)和华东军区海军各派1个排组成,共36人,作为分列式中的先导方队。陆军部队包括华北军区所属的1个步兵师(步兵第199师)、1个炮兵师(独立第207师第619团和临时编组的炮兵第4师)、1个坦克师(战车第3师)和1个骑兵师(骑兵第3师),按照步、炮、坦、骑

的顺序依次通过广场。当坦克师进至天安门广场时,华北军区航空处所属的17架飞机分成三个梯队完成通场仪式;40天后,他们将正式编组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。

与官兵高昂的热情和良好的精神面貌构成对比的是他们使用的武器。由于人民军队尚缺乏自制大部分装备的能力,所使用的武器(尤其是重武器)大部分系从国民党军队和日军手中缴获,型号、规格极为复杂。据统计,此次受阅的110余种武器可细分为80多个型号,来自24个国家的98家兵工厂,亲历者谑称为“只有马是中国



■ 1949年10月1日参加开国大典阅兵式的空军部队和步兵方队

自产的”。战车第3师所属的99辆日制九五式、九七式和九七改坦克是此际陆军最现代化的装备,但同型车在“二战”后期即已被日军淘汰,领头的“功臣号”更是1945年在沈阳搜罗到的日军废旧车辆。炮兵师参加阅兵的美制M1918式155毫米榴弹炮和M2A1式105毫米榴弹炮虽然实现了汽车牵引,炮弹却无法自产。高炮营所属的日制八八式75毫米高射炮同样是1928年就定型的旧物,弹药系自东北日军遗留物资中获得。为弥补重武器不足的缺陷,阅兵指挥所被迫增加徒步方队和骑兵部队的数量,但

步、骑兵使用的轻武器依然是五花八门的“万国造”:日制三八式步枪和十一年式轻机枪、捷克制ZB26式轻机枪、美制“汤姆森”式冲锋枪、英制“斯登”式冲锋枪……

第一次参阅的空中梯队更是困难:由于整个华北军区只有9架美制P-51式战斗机,指挥所不得不要求它们在结束通场后绕弯飞回广场上空,紧跟在第三梯队的3架教练机之后再做一次通场,以营造声势。为防止国民党空军乘机偷袭广场,有4架战斗机携带了实弹,这创造了现代阅兵史上的又一项特例。

但就是这支手持“万国牌”武器的军队,成为“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”的象征:它的程序、内容和经验,为之后的14次国庆阅兵建立了标准。长达150分钟的阅兵式,也创造了新中国历史上空前绝后的纪录。

1950到1958年,在依托苏联援助进行军事现代化建设的同时,解放军在每年10月1日定期举行国庆阅兵,逐步形成了中国式阅兵的规范。在“重庆”舰起义水兵、队列专家孙国楨的探索下,解放军训练出了一套幅度和臂姿不同于苏联红军的分列式标准,并沿用至今。仪式的总体流程仍参考苏联模式,由最高军事首长(总司令或国防部长)担任阅兵司令员,华北军区(1955年后改为北京军区)司令员任总指挥。检阅式过程中,司令员依次高喊“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”“中国共产党万岁”“中国人民解放军万岁”“毛主席万岁”“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xx周年”的口号,受阅部队一律以“万岁”回应。由于徒步方队减少,仪式时长缩短到了一小时左右。

沈寂口述历史

沈寂口述 葛昆元 撰稿



宁波人,英语读得不准。我就教他。我问他,为啥每天这么早来练字,可以在家练嘛。

他不响。有一天,我早到,过了一会,才看到他满头大汗地来了。他跟我说,他父亲是卖鱼的,他喜欢读书,父亲是信教的,因此到这里来读书,不用出学费,但有一个条件,就是所有的教室都要他来打扫。他是住在学校顶阁楼上。每天早起打扫,我问他吃饭怎么解决呢?他说,这里不能供应饭,自己负责,吃得差一点。除了读书,我们还一起谈论抗日,他也是坚决支持抗日的热血青年。这个时候,日本人称孔子是王道。我认为,五四运动反孔,批判孔子,就片面地认为古文不能读。但王修和却不同意我的看法。我们俩感情是很好的,我知道他吃得很苦的,我在外面吃饭时,就叫他一起去。

当时,有个姓徐的教导主任,让我们读古文《出师表》,老师第一个叫我背《出师表》,我说背不出,也不愿背。老师就叫王修和背。他背出来了。下课后,我对王修和说:“我们现在反对孔子,就是反对古文。”他辩解道:“诸葛亮《出师表》蛮好的,可以读。”可我坚持说我们要反对封建旧礼教。

过了两天,徐老师上课,他又让我背《出师表》。结果我背了两句后,他觉得不对劲,问我背的是啥?我说:“是《出师表》,倒背的。”我说,我不是背不出,我是反对读古文。这下老师生气了,下课时叫我去,说我捣乱,要开除我。我说开除就开除。

抗战胜利后,王修和加入了中国共产党,改名王孝和。王孝和在工厂出事,我看到报上照片,才知道是我从前的同学。国民党说他搞破坏,抓进去了,地下党让他不要承认自己是共产党员。这个时候我已经在编报纸了。我想去看望他,可是不让进去。刚巧我认识中央社一个记者。我请他在特刑庭审讯王孝和时,多拍几张照,给我几张。我拿了这张照片,去给一家晚报,结果登出来了。国民党追查也没查出名堂。后来,王孝和被判处死刑,被国民党杀害了。解放以后,上海工人文化宫展出了他的血衣、血书。过去我不知道他是真正的革命家,还认为他落后。这个事情对我教育是很大的。我自认为自己是进步的,其实真正的革命家,不是口头上叫喊“革命”的,而是踏实做事情。

2.小哥哥总是干干净净的

从那么小的时候开始,我就觉得没有记忆是一件很可怕的事。尽管我后来知道,如果保留了全部记忆,那将是一场无法承受的灾难。而有些记忆,往往被一个人辜负后,才会另一个人心里深刻起来。可我仍然笃定,记忆是一个人存在过的证明,在没有记忆的时候,整个世界都是与己无关的。

即使是最亲密的人,如果不能记住他的话,那么失去了也不会有什么感觉。时间失去了积累的容器,爱没有地方存放,恨也没有地方消解。想一想,简直是彻头彻尾的孤单。那怎么能称之为人生呢?人生呀,就应该是从有了记忆才真正开始的。

所以说起来,小哥哥的人生就始于遇见我的那天。小哥哥比我大两岁多,大名叫何筱舟,他的名字是我爸爸给起的,我爸爸是1978年恢复高考后的第一届考生,所以几乎家家孩子起名都来找他。“筱舟”名字的寓意是希望他像小船一样,畅游学海,破浪前行,所以我从小就叫他小哥哥。

小哥哥说我出生那天,天是很蓝的,云彩也很美丽,在空中延展成漂亮的线。他妈妈正在院里择扁豆,他坐在旁边的小板凳上,被一只小磕头虫吸引住了。就在这时,我爸爸喜气洋洋地走进了院里。他妈妈抬起头问:“谢老师,你媳妇生了吗?”“生了!是闺女,6斤多!”我爸爸一边说,一边摸摸小哥哥的头:“筱舟,你有小妹妹啦!”后来每每讲起这段时,小哥哥也都会笑眯眯地摸摸我的头。我因此感谢上苍,让我在那一天降临到这世上。

时光匆匆,宇宙洪荒,细小如微尘的我没有早一点也没有晚一点,就那样出现在他面前,打开了他的记忆之门。对何筱舟来说,我总是与别人不一样的吧!一想到这里,我就会觉得温暖,周身充满力量。因为我是那么喜欢他,也许从他记得我那天起,就宿命般地喜欢了。

小哥哥总是干干净净的,眉眼漂亮,连笑容都清透。他的衬衫总飘着一股好闻的香皂味,整齐利落。他不会一个袜筒高,一个袜筒低,也不会把白球鞋穿成灰球鞋。

我们院子里的人都说他叔叔家会生养,有个这么精神、听话、懂事的儿子。的确,我

不记得小哥哥和谁吵闹过,他不会和别的男孩子一样去做无聊的恶作剧,也不像辛原哥那样默然笼着一层阴郁。他是恬静舒朗的男孩,天生就有光芒。

何叔叔和李阿姨都是工人,两口子没念过什么书,可是小哥哥不知随了谁,从小就喜欢读书。小哥哥看过很多小人书,他的零花钱从来就不买粘牙糖这样的零食,也不买泡泡胶

之类的玩具,都用去租书了。五分钱一本书,他常常租十本回家慢慢看。我就溜去他家缠着他给我讲故事,《杨家将》《岳飞传》《聊斋》,他都能讲地绘声绘色。我尤其喜欢听《西游记》,每当小哥哥一念起“话说唐僧师徒四人……”我就眉开眼笑起来。

《红楼梦》我也喜欢,知道做小姐要比丫鬟好。小哥哥有一副红楼梦的扑克牌,他递给我黛玉和宝钗的,我就收下,递给我傻大姐的,我就扔在地上。我们常表演这个节目,逗得院子里的大人们“咯咯”地笑。他们都知道我爱黏着小哥哥,有时候我妈故意逗我,说不要我了,我就抱起我的布娃娃,一溜烟跑到小哥哥那屋去,他们就笑得厉害了。小哥哥的妈妈李阿姨对我也格外好,每次我去,准给我拿好吃的。她是南方人,会做一种面糖,像小兔子的形状,里面是糯米面,外面裹一层砂糖,眼睛点上山楂红丝,我一口能吃三个。李阿姨也开过玩笑,说要我给她做媳妇,可他们都不当真,唯独我是认真愿意的。

我们家对门的院子住着一个原先国民党的高官,我管他叫将军爷爷,他在秦城监狱里坐了十几年的牢,后来通过统战工作,被放了出来。他一生没有婚娶,小院里只有他一个人住,养了满院子的花草草。将军爷爷打仗时落下了病,腿脚不利索,小哥哥总去帮他浇花,我便也跟着去。院里有一个大水缸,灌满了浇花用的凉水,我趴在缸边,把胳膊浸在水里,特别凉快。可将军爷爷和小哥哥都不让我这样,怕我掉进去。为此,小哥哥还给我讲了司马光砸缸的故事,那可比在小学课本上学得要早多了。院子里有葡萄架、无花果,也有美人蕉、君子兰。而站在花丛中,笑着呼唤我名字的何筱舟,就是我生命中的第一抹光亮。

曾少年

九夜茴

